



#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 管道铺设改造工程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627

采 购 人：河南牧业经济学院

采购代理：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七月

## 特别提示

- 1、供应商（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使用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如有疑问可拨打电话 0371-61335566 进行咨询。
- 2、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3、初步评审通过后，系统自动发出二次报价指令，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如未在规定时间内二次报价，则按首次报价进行计算。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8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五章 技术标准及要求 .....	28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	30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31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铺设改造工程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铺设改造工程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627
2. 项目名称：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铺设改造工程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976554 元

最高限价：1976554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豫政采 (2)202510 17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 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铺设改 造工程项目	1976554	1976554	是	1976554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项目概况：本项目共一个包，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重新铺设工程包括在建智慧牧业实验实训中心大楼区域在内的校园内的所有室外消防管网，不包含家属院区域内的室外管网、校区西环道连结消火栓的地下生活给水管网和校区楼宇内消防管网及消防设施；
- (2) 采购内容：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铺设改造工程项目
- (3) 工期：45 日历天
- (4) 质保期：两年
- (5) 质量要求：合格
- (6) 其他采购需求：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被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供应商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截止到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可提供近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 (4)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
  -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 (6)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7) 供应商拟任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经理（出具加盖公章的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 (8) 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 (9)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
  -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08 日 至 2025 年 07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进行网上获取。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年07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请各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07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5（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及递交纸质响应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等。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2）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 八、凡对本次磋商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牧业经济学院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6号

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方式：0371-63516118、1393715603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10 号中国黄金办公楼 10 楼

联系人：王得望、王源

联系方式：0371-55671193、13523017824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得望、王源

联系方式：0371-55671193、13523017824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2. 1	采购人	采购人：河南牧业经济学院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6 号 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方式：0371-63516118、13937156038
1. 2.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得望、王源 联系电话：0371-55671193、13523017824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10 号中国黄金办公楼 10 楼 邮箱：wangdw035@avic.com
1. 2. 3	项目名称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铺设改造工程项目
1. 3. 1	项目预算	1976554 元
1. 4. 1	采购内容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铺设改造工程项目
1. 4. 2	工期	45 日历天
1. 4. 3	质保期	两年
1. 4. 4	质量要求	合格
1. 5. 1	供应商资质条件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供应商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截止到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可提供近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p>(4)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p> <p>(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p> <p>(6)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7) 供应商拟任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建设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加盖公章的无在建工程承诺书）；</p> <p>(8) 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p> <p>(9)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p> <p>(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p>
1. 5. 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 10. 1	现场说明和踏勘	不召开（自行踏勘现场）

1. 10. 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及形式	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天前 形式：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并扫描发至电子邮箱（wangdw035@avic.com）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
1. 10. 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u>5</u> 天前
1. 11	分包	不允许
2. 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 2. 1	供应商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形式	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天前 形式：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并扫描发至电子邮箱（wangdw035@avic.com）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
2. 2. 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b><u>2025年07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u></b>
3. 1. 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3. 3. 1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3. 4. 1	磋商保证金	无
3. 5. 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供应商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截止到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可提供近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5. 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u>2022年01月01日起至今</u>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 5. 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指 <u>2022年01月01日起至今</u> ）
3. 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3. 7. 3	签字盖章要求	按磋商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
3. 7. 4	响应文件份数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a href="http://hns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http://hns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a> ），在线准时参加响应文件开启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澄清、二次报价等。
4. 2. 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4. 2. 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 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 1. 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评委2人；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应在磋商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7. 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名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计取，由成交人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最高限价	1976554元，响应人报价超过最高限价作废标处理。	
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p>(1)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文件的有关要求，供应商本次投标活动中，所投设备如果涉及到无线局域网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将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p>(2)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p>	

	<p>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b>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被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不再予以价格扣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若不能提供，则视为非中小微型企业，无法通过资格审查。</b></p> <p>(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6) 对于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将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评议，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此条款本项目不适用)。</p>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p>所属行业为：<b>建筑业</b>。</p> <p>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p>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p>各供应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p>

	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或保函 履约单位的金额：合同金额的 3% 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 履约保证金的期限：自递交履约保证金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无质量问题，供应商未出现任何违约行为，未出现安全事故无息退还。

## 1. 总则

###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 1.2 采购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1.3.4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5 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1.3.6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7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8 合同：指依据本次服务采购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9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 1.4 采购内容及标段划分和质量要求

1.4.1 本次采购内容及标段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供应商资质条件和能力

1.5.1 供应商资质及能力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0 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规定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公告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磋商文件

###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

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标准及要求；
- (6) 工程量清单；
-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责任。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由于供应商未及时查看电子交易平台中项目最新动态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响应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 5 天前，采购人应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七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3.2 磋商报价

3.2.1 磋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本项目磋商控制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3.2.2 磋商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的总报价。

3.2.3 磋商报价时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和自身能力自主合理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项目履约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党报。

3.2.4 对于本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磋商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磋商报价中。

3.2.5 响应文件的报价，应是完成本文件所列采购范围及工期与质量要求的全部内容。

3.2.6 供应商对所投项目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在磋商中填报，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3.2.7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磋商后对磋商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

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3.2.8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应按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由各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若经磋商小组认定为低于企业成本价恶意竞争的将导致废标。

###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将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 3.4 磋商保证金

无。

### 3.5 资格审查资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磋商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工期、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按废标处理

3.8.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3.8.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8.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3.8.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3.8.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3.8.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3.8.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3.8.8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3.8.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4. 开标

###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1.2 供应商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1.3 供应商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其投标将被拒绝

## 5. 磋商开始

###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5.2 磋商程序

5.2.1、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形式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形式评审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4、资格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形式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5、响应性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6、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竞标人磋商的具体内容。

5.2.7、磋商小组要求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供应商只有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后方可进入下二次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报价。**如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限内提交最后报价，视为该供应商第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 6.1 磋商小组

## 6. 磋商小组

磋商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组织磋商。

###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成交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采购

###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评审办法前附表

#####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签字盖章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第七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p>(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p> <p>(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供应商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截止到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可提供近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p> <p>(4)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p> <p>(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p> <p>(6)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7) 供应商拟任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建设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加盖公章的无在建工程承诺书）；</p>

			<p>(8) 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p> <p>(9)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p> <p>(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p>
		不存在禁止投标、串通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8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和第三章“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第3.1.2项规定的任何情形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被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磋商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六章“工程量清单和图纸”工程量清单中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磋商报价	不高于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详细评审

评分项目	分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5分)	磋商报价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在规定时间内没有给出最后报价的,响应文件中第一次报价将被视为最终报价)</p> <p>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各有效供应商最后磋商报价)×35。</p> <p><b>备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进行评审价格扣除。</b></p>
商务部分 (27分)	企业业绩 (9分)	<p>供应商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的业绩,提供1份类似业绩扫描件得3分,最多得9分。</p> <p><b>注:类似业绩需提供业绩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及网站中标公示(成交公告)截图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b></p>
	项目经理业绩 (6分)	<p>供应商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拟任项目经理的类似项目业绩,提供1份类似业绩扫描件得2分,最多得6分。</p> <p><b>注:类似业绩需提供业绩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及网站中标公示(成交公告)截图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企业业绩与项目经理业绩不重复计分。</b></p>
	人员配备 (5分)	<p>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或质检员、材料员、预算员配备齐全的得5分,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p> <p>(响应文件中须附身份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本单位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和本单位为其缴纳的2024年5月1日以来至少连续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工 期 (4分)	<p>在满足工期要求的基础上,工期每提前2天加1分,最对加4分。</p> <p><b>注: 提前不足2天的不加分。</b></p>

	质保期 (3分)	在满足质保期要求的基础上，质保期每增加1年加1分，最多加3分。  注：增加不足1年的不加分。
技术部分 (38分)	(1)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4分)	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得4分；  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得3分；  总体安排较合理，但施工工艺或施工机械不合理，施工难点缺乏合理的建议得2分。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4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得4分；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有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有具体保证措施得3分；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保证措施有缺失得2分。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4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得4分；  有基本的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得3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或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有欠缺得2分
	(4)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3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得3分；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得2分。  无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或无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欠合理得1分。
	(5) 工期保证措施 (4分)	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4分；  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3分。  工期保证措施不合理或无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2分
	(6) 拟投入资源配置计划 (3分)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人员、物资，机械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得3分，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人员、物资，机械能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得2分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呼应或人员、物资，机械能满足施工需要但调配投入计划有欠缺得1分

	(7)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3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采购文件对工期的要求并能够留有一定的机动时间得3分； 关键线路清晰、计划编制合理、满足采购文件对工期的要求得2分； 关键线路不够清晰或计划编制有欠缺，满足采购文件对工期的要求得1分；
	(8)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3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科学合理、能完全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得3分； 总体布置合理、能够满足施工需要，基本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得2分； 总体布置合理、能够满足施工需要，但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有欠缺得1分；
	(9) 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 (3分)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应用实施措施符合本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得3分；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具有应用实施措施得2分；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但有欠缺或企业有创新技术，但应用实施措施有欠缺得1分。
	(10) 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采用程度 (3分)	采用程度高，在确保质量、降低成本、缩短工期、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工效等方面的作用显著得3分； 采用程度较高，在确保质量、降低成本、缩短工期、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工效等方面的作用较好得2分； 采用程度较低，在确保质量、降低成本、缩短工期、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工效等方面的作用一般得1分；
	(11) 风险管理措施 (4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针对性强，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齐全、科学合理得4分。 有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不够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齐全得3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有欠缺，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不够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有欠缺得2分。
注：磋商小组根据以上评审内容打分，如有缺项则该项按0分计取。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综合评分为各评标专家对供应商所打分值的算术平均值）相等时，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评审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 串通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2.4 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条款格式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 第五章 技术标准及要求

### 一、项目概况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重新铺设工程包括在建智慧牧业实验实训中心大楼区域在内的校园内的所有室外消防管网，不包含家属院区域内的室外管网、校区西环道连结消火栓的地下生活给水管网和校区楼宇内消防管网及消防设施；

项目施工内容：全部更换龙子湖校区内现有地下消防管网，主要包括人行道板及路面的破除及恢复、消防管道拆除及铺装、管道阀门拆除及安装、消火栓及消防水泵接合器的拆除及安装、砌筑阀门井等

施工工艺：施工准备→测量定位→路面破除→沟槽开挖→管道（拆除）铺装 →砌筑检查井→阀门、消火栓（拆除）安装→ 压力试验→沟槽回填→路面（绿化）恢复。

###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预算：1976554 元

### 三、采购标的汇总表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铺设改造工程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

### 四、技术商务要求

#### （一）技术要求

1. 地下消防管网管材为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复合管，管径 DN150，公称压力 1.6MPa。连接方式有：电热熔连接和法兰连接。
2. 阀门井阀门采用 DN150 的钢制法兰阀门进行连接。
3. 室外消火栓采用地下式室外消火栓规格为 SA100/65-1.6，个数详见室外消防给水管网总平面图，安装详见图集 13S201 第 29 页

#### （二）商务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工程类项目。
- (2) 中小企业单位是指《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单位，本项目为工程采购，要求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本项目采购标的的所属行业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规定的“建筑业”。
- (4)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三) 付款方式: 按形象进度付款

(四) 竣工结算审计要求:

该项目竣工后需由学校审计部门进行竣工结算审计, 学校委托审计费用按照学校与中介机构签订合同约定的标准计取, 列入工程建设成本。该费用按照审减率多少由学校或者施工单位单独承担或者学校与施工单位共同分担, 审减率 $\leq 4\%$ 时, 学校承担全部审计费;  $4\% < \text{审减率} \leq 10\%$ 时, 学校与施工单位各承担全部审计费用的 50%; 审减率 $> 10\%$ 时, 施工单位承担全部审计费用。

注: 除非合同文件中另有特别注明, 本工程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设计图纸和其他设计文件中的有关文字说明是本工程技术规范的组成, 响应人施工质量必须打到本项目设计图纸要求。对于涉及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的工作, 相应厂家使用说明或操作说明等的内容, 或适用的国外同类标准的内容也是本工程技术规范的组成部分。

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响应人应予遵照执行的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都指他们各自的最新版本。如果在构成本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的任何内容与任何现行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包括他们适用的修改之间出现相互矛盾之处或不一致的指示, 响应人应按照其中要求最严格的标准执行。材料、施工工艺和本工程都应依照本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以及相关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的最新版本; 或把最新版本的要求当作对响应人工作的最起码要求, 而执行更高的标准。

未尽项均执行现行规范及标准, 以上规范如有变化, 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另附)

##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项目竞争性磋商

#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627

供 应 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年\_\_月\_\_日

## 目 录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承诺函

五、资格审查资料

六、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七、项目管理机构

八、商务部分

九、技术部分

十、其他材料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一) 磋商函

致: (采购人)

根据贵方发出的\_\_\_\_\_磋商文件, 经详细研究,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条并负法律责任。

- (1) 我方愿按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 提供本项目的采购内容, 磋商报价为(大写) \_\_\_\_\_ (小写) \_\_\_, 工期\_\_\_\_\_, 质保期\_\_\_\_\_, 质量\_\_\_\_\_.  
(2) 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 我方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本投标文件有效期为 60 天,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4) 我方愿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方承认最低报价是成交的重要选择, 但不是唯一标准, 同时我方也理解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解释未成交原因, 而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6) 我方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磋商文件, 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有)和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7)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8) 提供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电子签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二) 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铺设改造工程项目		
供应商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磋商内容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校区地埋消防管道铺设改造工程项目		
工期	<u>  </u> 日历天		
项目经理		证书编号	
质保期	<u>  </u> 年		
质量			
磋商有效期	<u>60</u> 日历天（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备注			

投 标 人: \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_\_\_\_\_(电子签章)

投标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定代表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 四、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八) 本次投标不为联合体。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 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二)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三)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资格的；

(五)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 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资格追究法律责任。

投 标 人：\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 (电子签章)

投标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 (二) 资格审查资料

-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供应商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截止到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可提供近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 (4)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
-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 (6)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7) 供应商拟任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建设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加盖公章的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 (8) 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 (9)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
-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 (11)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8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和第三章“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第 3.1.2 项规定的任何情形。
-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被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六、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身份证件、劳动合同、养老保险等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如有）；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件、职称证、学历证、劳动合同、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如有）；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劳动合同、养老保险复印件。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三)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参考格式)

####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致: 采购人

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拟派往                  (项目名称) (以下简称“本工程”) 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 现阶段没有任何正在承接的项目中任职并且没有在任何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中任职。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若采购人通过可能进行的实地或其他方式的考察发现存在虚假内容, 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拒签或提前中止合同, 并向有关建设主管部门上报作进一步处罚, 同时我单位自愿接受采购人要求赔偿的相应损失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八、商务部分

## 九、技术部分

## 十、其他材料

### (一)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不接受大型企业的投标，供应商投标时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成交人的本声明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示发布。

### (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该声明函是针对监狱企业的，若本单位非监狱企业投标时则无需填写盖章。

## （五）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或供应商认为有利于其投标的其他材料